

主编 郑翔
副主编 李宁宁 吴国富

江西歷代進士全傳

陆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分宜县进士传

说明：分宜县，古为吴、楚之地，西汉时建宜春县，分宜县属于宜春县之地。北宋雍熙元年，析宜春之神龙、招贤、丰乐、化全、儒林、彰善、挺秀、文标、旌儒、清教十乡，立分宜县，仍属袁州。清顾祖禹《读史方舆纪要》卷八七：“分宜县，本宜春县之安仁镇。宋雍熙初，析置分宜县，以分自宜春而名，属袁州。元因之。”元朝至元十九年，袁州府升为袁州路，分宜属之。明朝洪武二年，改路为府，明清两朝之分宜皆属于袁州府。民国以后，分宜县曾直隶江西省，属庐陵道及第八、第二行政区等。1949年以后属袁州专区、南昌专区、宜春地区等，1983年以后属于新余市管辖。分宜县有宋代进士12人，元代进士3人，明代进士15人，清代进士20人，共有进士50人。

宋 代

天禧三年己未科(1019)王整榜

夏侯锡

【传记】夏侯锡，分宜人。天禧二年王拯榜^①进士，历衡州司理，知蒙阳县吉州判官，后知南康、兴化军，皆有善政。治平四年，以朝奉郎官至尚书都官屯田郎中致仕。子公绩，元丰八年进士。（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八，参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）

尚书屯田郎知兴化军夏侯锡，廉以持身，果于临事，未尝屈志以干誉，或乃省分而遗荣，久处仕途，素精吏干，逮于晚节，仅领军麾。今保举堪充刑狱钱谷重难任使。（节选自蔡襄《蔡忠惠公文集》卷二一《奉举夏侯郎中状》）

天圣五年丁卯科(1027)王尧臣榜

孙 亿

【传记】孙亿，分宜县人，宋末进士^②。（见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七）

① 应作“天禧三年王整榜”。

② 据余靖《宋故大理寺丞前知白州孙公墓表》，孙亿“弱冠能属文，举进士上第”，“卒于宿州，享年四十一”，“以皇祐元年四月二十九日捐馆舍于扶离”，可知孙亿当于宋仁宗天圣五年举进士，非宋末进士。

孙亿，字延龄，分宜人，举进士，知吉州。吉民岁市缣六万余匹，主外计者收帑钱以供他费，给盐以偿民缣。亿发其弊，吉租岁收四十万斛，漕臣意在聚敛，戒庾吏收什二以充羨余。亿拒台命，出纳一用仓式。卒，蒙赠葬，俞襄公靖为志其墓。（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八）

君讳亿，字延龄，望于富春之族，土著于袁之分宜。君幼挺奇节，资性温厚，博览广记，不为章句之学。弱冠能属文，举进士上第，选注桂阳监判官，虔州节度推官，荐其材者章交公车，擢授大理寺丞，知吉州永新县，徙知白州。丁先府君忧，服阕，符召选台，道卒于宿州，享年四十一。桂阳地产五金，诤盗日积，南康土沃民繁，郡多滞讼，君连佐二幕，率以和易守职，进则启迪嘉谋，以裨邦君之阙，退接民吏，一无异言，故直道得行，而上下悦之。其宰永新也，予时忝典城之寄，共为亲民。吉民岁配和市缣六万余匹，主外计者籍收帑钱以供他费，第给海盐偿其缣直。前政又以邑豪入粟得爵者准官，免其征，细民由是重困。君发其弊，予得奏停邑官，且藏镪于县，以酬民缣，外台不能诘。吉之田租岁收四十万斛，必择廉干司庾之人，漕臣意在聚敛，预戒庾吏定收什二以充羨余。专其局者，惟君能守州约，拒台命，出纳一用仓式，其公正皆此类也。其居丧也，不历姻娅之门，不知盐酪之味，三年无改，邦域称焉。君初以艺文知名，故枢密成纪文宪李公咨特加称赏，妻以兄子，实多内助。生二女三男，长女适李氏，予以弱息仲荀娶其幼女，男之邵、之翰、之问皆未冠。君以皇祐元年四月二十九日捐馆舍于扶离，诸孤扶其柩归，以其年十二月二日葬于分宜县某乡某原。（节选自宋余靖《武溪集》卷二〇《宋故大理寺丞前知白州孙公墓表》）

治平二年乙巳科(1065)彭汝砺榜

彭 持

【传记】彭持，字知权，分宜人。少喜学西汉文。为诸生时，知军州事张颉稀简接士，求见先令诗赋方得通，士无敢进者。持奋曰：“是谓秦无人矣。”因人谒，颉令作“日新之谓盛德赋”、“藏器待用诗”，皆立就，张大称赏。贡入太学，与临江孔武仲齐名，擢进士甲科。元丰间累迁司农丞，出为监司，号霹雳手。终江西提举。（《光绪江西通志》卷七二；参见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八，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）

熙宁六年癸丑科(1073)余中榜

梁公价

【传记】梁公价，字宝臣，分宜人。幼孤，博极群书。熙宁六年进士。调赣县主簿，升承信郎，守四门博士致仕。（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八，参见明凌迪知《万姓统谱》卷五〇）

元丰八年乙丑科(1085)焦蹈榜

夏侯公绩

【传记】夏侯公绩，元丰八年乙丑科焦蹈榜进士。锡子。（见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七）

宣和三年辛丑科(1121)何涣榜

沈庄可

【传记】沈庄可，分宜县人，宣和三年辛丑科何涣榜进士。（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）

沈庄可，宣和间进士，知钱塘县。嗜菊，庭植常数百本。晚年退居，益放情于菊。后以九月九日死，朱子哭之。诗曰：“爱菊平生不爱钱，此君原是菊花仙。正当地下修文日，恰值人间落帽天。生与唐诗同一派，死随陶隐葬千年。如令恐向西郊哭，东野无见更可怜。”祀乡贤。（《分宜县志》卷八）

宣和六年甲辰科(1124)沈晦榜

李师愈

【传记】李师愈，分宜县人，宣和六年甲辰科沈晦榜进士。（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）

李师愈，字梦授，分宜人，宣和间举进士，调永新主簿、贵池县丞，未之官，隐于家，扁其堂曰“见一”，取“林下何曾见一人”之意。有文集十五卷。（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八）

李师愈，分宜人，登政和第，再调贵池丞，未上，即隐于家，榜其堂曰“见一”。（《舆地纪胜》卷二八）

绍兴二十四年甲戌科(1154)张孝祥榜

欧阳椿

【传记】欧阳椿，分宜县人，绍兴二十四年甲戌科张孝祥榜进士。（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）

欧阳椿，字永年，防里人，本庐陵欧阳修族。绍兴中进士。瑞金主簿，稍迁至道州判官，改临江军，转儒林郎，永州教授。进通直郎，赐绯鱼服，未老，以奉议郎致仕，萧散林泉，号宜林老人。有《自修集》，轶。祀乡贤。（《同治分宜县志》卷八，参见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八）

永州州学教授宜春欧阳椿，得参军之文于其从孙化州使君准，俾零陵乡贡进士张淡、吴伦校之。（《河南穆公集》卷末刘清之跋）

绍熙四年癸丑科(1193)陈亮榜

欧阳瑄

【传记】欧阳瑄，分宜县人，绍熙四年癸丑科陈亮榜进士。任萍乡县丞。（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）

景定三年壬戌科(1262)方山京榜

赵若烛

【传记】赵若烛，分宜县人，景定三年壬戌科方山京榜进士。（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

二一)

赵若烛,字竹逸。景定进士。子嗣诚,博通经史。宋亡不仕。及其门者甚众,著有《尚毛诗笺注》。(《嘉靖江西通志》卷七二,参见《宋元学案补遗别附》卷二)

咸淳十年甲戌科(1274)王龙泽榜

欧阳化龙

【传记】欧阳化龙,分宜县人,咸淳十年甲戌科王龙泽榜进士。登仕郎。(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)

欧阳承宗

【传记】欧阳承宗,分宜县人,咸淳年间进士^①,以贾似道擅权不仕。(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)

元 代

至正二年壬午科(1342)陈祖仁榜

夏侯士章

【传记】夏侯士章,分宜县人,至正二年壬午科陈祖仁榜进士。瑞州教授,改袁州府教授。(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)

至正五年(1345)张士坚榜

袁州海牙

【传记】袁州海牙,字伯源,高昌人,其祖名也初任袁税务大使,因家于宜春。海牙以《诗经》登至正甲申进士第^②,授承事郎、进贤县达鲁花赤,公勤廉能,兴利除害,增公廨,新学校,为士民仰戴。善属文。其弟中都海牙亦以乡进士授教官。(见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八,参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)

元代科分不详进士

李 喆

【传记】李喆,分宜县人,元代进士。(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)

① 翟国璋主编《中国科举辞典》(江西教育出版社,2006年)将欧阳承宗列为咸淳十年进士。

② 至正甲申无榜;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七作“至正间进士”,《民国南昌县志》卷二一作至正二年进士,翟国璋主编《中国科举辞典》(江西教育出版社,2006年)将袁州海牙列为至正五年进士,较近于至正甲申也。

明 代

洪武十八年乙丑科(1385)丁显榜

黄子澄

【传记】黄子澄，名湜，以字行，分宜人。洪武十八年会试第一。由编修进修撰，伴读东宫，累迁太常寺卿。惠帝为皇太孙时，尝坐东角门谓子澄曰：“诸王尊属拥重兵，多不法，奈何？”对曰：“诸王护卫兵，才足自守。倘有变，临以六师，其谁能支？汉七国非不强，卒底亡灭。大小强弱势不同，而顺逆之理异也。”太孙是其言。比即位，命子澄兼翰林学士，与齐泰同参国政。谓曰：“先生忆昔东角门之言乎？”子澄顿首曰：“不敢忘。”退而与泰谋，泰欲先图燕。子澄曰：“不然，周、齐、湘、代、岷诸王，在先帝时，尚多不法，削之有名。今欲问罪，宜先周。周王，燕之母弟，削周是剪燕手足也。”谋定，明日入白帝。会有言周王橹不法者，遂命李景隆帅兵袭执之，词连湘、代诸府。于是废肃及岷王榘为庶人；幽代王桂于大同；囚齐王榑于京师。湘王柏自焚死。下燕议周王罪。燕王上书申救，帝览书恻然，谓事宜且止。子澄与泰争之，未决，出相语曰：“今事势如此，安可不断？”明日又入言曰：“今所虑者独燕王耳，宜因其称病袭之。”帝犹豫曰：“朕即位未久，连黜诸王，若又削燕，何以自解于天下？”子澄对曰：“先人者制人，毋为人制。”帝曰：“燕王智勇，善用兵。虽病，恐猝难图。”乃止。于是命都督宋忠调缘边官军屯开平，选燕府护卫精壮隶忠麾下，召护卫胡骑指挥关童等入京，以弱燕。复调北平永清左、右卫官军分驻彰德、顺德，都督徐凯练兵临清，耿璘练兵山海关，以控制北平。皆泰、子澄谋也。时燕王忧惧，以三子皆在京师，称病笃，乞三子归。泰欲遂收之，子澄曰：“不若遣归，示彼不疑，乃可袭而取也。”竟遣还。未几，燕师起，王泣誓将吏曰：“陷害诸王，非由天子意，乃奸臣齐泰、黄子澄所为也。”

始帝信任子澄与泰，聚事削藩。两人本书生，兵事非其所长。当耿炳文之败也，子澄谓胜败常事，不足虑。因荐曹国公李景隆可大任，帝遂以景隆代炳文。而景隆益无能为，连败于郑村坝、白沟河，丧失军辎士马数十万。已，又败于济南城下。帝急召景隆还，赦不诛。子澄恸哭，请正其罪。帝不听。子澄拊膺曰：“大事去矣，荐景隆误国，万死不足赎罪！”

及燕兵渐南，与齐泰同谪外，密令募兵。子澄微服由太湖至苏州，与知府姚善倡议勤王。善上言：“子澄才足捍难，不宜弃闲远以快敌人。”帝复召子澄，未至而京城陷。欲与善航海乞兵，善不可。乃就嘉兴杨任谋举事，为人告，俱被执。子澄至，成祖亲诘之。抗辨不屈，磔死。族人无少长皆斩，姻党悉戍边。一子变姓名为田经，遇赦，家湖广咸宁。正德中，进士黄表其后云。（《明史》卷一四一）

黄子澄，名湜，以字行，袁州分宜人。少从邑人欧阳贞受《易》、周与学受《尚书》、清江梁寅受《春秋》。博士员俊声游乡校，同舍避席，推为高等。尝赋《寒江把钓图》及《枯梅诗》，人争诵之。洪武癸亥，应贡入太学。明年，定科举之制，中京闈乡试第二。乙丑，会试

第一，进士及第第三，授翰林院修撰。寻兼春坊官，侍东宫讲读，累迁太常寺卿。皇太孙立，诸王以叔父之尊多不逊服。一日，太孙在东阁门召子澄，告曰：“诸王尊属，各拥重兵，何以制之？”澄以汉平七国事为对。太孙喜曰：“得先生谋，吾无虑矣。”及即位，时周、齐、湘、代、岷五府相继煽动。朝罢，召子澄谓曰：“先生忆昔者东阁门之言乎？”子澄曰：“不敢忘也。”然事几甚密，与齐泰谋之。时有告周王橐者，遂遣李景隆往执之，词连代、湘、齐三王。徙代王于边，以兵围湘王于荆，王狼狈自焚死。

执齐王橐囚之京师，岷王榘降为庶人，燕王亦加譴让。朝廷以子澄为功，褒赏之。元年三月，命都督宋忠等练兵北方。七日，靖难兵起，首以诛齐泰及子澄为名。耿炳文既败，诏以李景隆率兵百万以往。景隆自负文武，方子澄授以指画，京隆依违而已，子澄甚忧之。未几，景隆战败，奔还京师，赦不诛。子澄哭谏曰：“景隆出师无纪，意在观望，不诛之以谢宗社，何以惩将士？”不听。已而徐凯、盛康继踵败衄，顾成等皆降。子澄抚膺大恸曰：“大事去矣，万死不足赎误国之罪矣！”乃赋一诗以志痛。诗曰：“仗钺曾登大将坛，貂裘远赐朔风寒。出师无律真儿戏，负国全身独汝安。论将每时悲赵恬，攘夷何日见齐桓。尚方有剑凭谁借，哭向苍天几堕冠。”闻者哀之。寻用廷臣议，诏谪齐泰及子澄于远方，以快敌意，其实阴使之募兵也。时诸将独守淮南，而文庙之师渡江矣，景隆开门迎谒。

寻有诏执子澄等，责之不服，子澄遂死之。命赤其族，一子逃难，易姓为田，经宥后乃复姓，家湖广之咸宁，至今不绝。今有登进士科者。嘉靖初，提学佥事邵铎命知府罗辂立祠祀之。（明姜清《姜氏秘史》卷一）

欧阳贞

【传记】欧阳贞，字元春，防里人。从学士揭傒斯、乡进士夏镇学，工古问，元季不仕。洪武初，以《易经》魁江西乡试，授考城主簿，改扶沟，以老归。后登洪武十八年丁显榜进士。所著有《周易问辨》三十卷，《史提钩》七十卷余，《学初集》、《龙江丛稿》、《东斋寓录》、《贫乐集》，自号石户农。祀乡贤。（《同治分宜县志》卷八，参见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八）

永乐十年壬辰科(1412)马铎榜

王嗣先

【传记】王嗣先，分宜县人，永乐十年壬辰科马铎榜进士。（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）

永乐十三年乙未科(1415)陈循榜

严孟衡

【传记】严孟衡，字衡中，分宜县介桥人。永乐乙未进士，授山西道监察御史。衡形貌魁硕，禀心峻洁，为御史正色立朝，屡疏大臣不法，百司惮其风采。升浙江按察司副使，莅任之先夕，胥吏不戒于火，案牍毁，在事夤缘规避。衡身自引辜，受罚运砖。逾年，有白其枉者，赦令复职。时法网稍密，衡悉心平反，至一牍中理冤滥数十人。迁四川右布政使，凡

三年，卒于官。輿棹归，舟无行李，涉江风荡，异道傍巨石镇舟，石卒委弃新喻路左，土人用筑蹊坎，犹呼为布政石，好事者铭其上有“扁舟羽驶，是作满羸；沛淮仗信，庸蜀著清”之句。祀四川名宦，府县乡贤。五子析产，各止田十二亩有奇。（《同治分宜县志》卷八）

永乐十三年乙未科(1415)陈循榜

杨 渊

【传记】杨渊，分宜县人，永乐十三年乙未科陈循榜进士。监察御史。（见《正德袁州府志》卷七，参见《乾隆袁州府志》卷二一）

成化八年壬辰科(1472)吴宽榜

李 云

【传记】李云，分宜县双源人，成化壬辰进士。授浙江海盐县令。廉明方正，兴学校，均差徭，所治多惠政，士民德之。任满，擢升河南道监察御史。以年老致仕，怡情山水。著有《双峰诗集》。（《同治分宜县志》卷八）

钐阳双峰李公世家袁之分宜双源，生二十九年而举于乡，又十有三年而登甲科，知海盐县事。甫六稔，推升河南道御史，遂致仕而归，又二十八年而卒，实正德戊辰正月朔也。其冢子公信任陕西庄浪卫经历，闻丧而奔归，卜以己巳闰九月吉日葬于其里南岸仙人现掌形。公姓李，讳云，字载章，号双峰。公生五岁，新正随里童嬉于宝云寺，学究偶曰：“初三上宝云。”公应声曰：“十五朝金阙。”人惊异之，号奇童。暨长，力就学，达官贤士一见试之，称赏不辍。自是益加愤励，迄成化壬辰始登进士第，赐暂归乡。逾年还朝，授知府浙江海盐县事。抵任，举格言自誓曰：“吾无逾人者，惟守六字以居官。六字之中，谨守其二而已。”六字云者，“公生明，廉生威”也。一日郊行，一妇哭，问之曰：“牛触杀子。”公曰：“牛当脯。”妇曰：“春事方殷，不忍杀。”明日里人牒报，牛自杀并死矣。子公信随之任，遣归应试，舟发，戒之曰：“境内赆遗勿受。”舟次荒滨，二鼓，果有以白金十斤纳衽席间，识其名而去。公信得，追之弗及，乃仍其封白之嘉兴府尹陈公瑞卿采给其主。喜曰：“翁在任，有青天之谣。子在途，敦暮夜之却。一谨三事，一畏四知，贤哉父子。”民有沈荒苟者，伴侣杀人，沈实不知，执法者以同谋论罪。仓官周广贮粮沔糜，责偿不原。二人者桎梏三年，逮死，公力辨释之。沿海氓死，露骨不葬，公曰：“有司过也。”悉为之掩。孀妇一子亏监课，计无所出，母子相向期死，公曰：“贫而课，岂得已哉！况二命戕，则一门遂泯，不伤天地之和乎！”乃计处代为之偿，获俱全。其他兴农桑、举学校、发廩赈饥之类，未尝不申请。留难不下者，则不待报而行，曰：“此分内事也，何避嫌之有。”缘是德政洋溢，上彻九重，特召为河南道御史。寻以刚劲忤当道，乃乞归。疏上辄允，喜曰：“吾志遂矣，吾焉能效人齷齪软媚而以取禄位耶。”归则盘桓故旧，徜徉山水，部使者非年契不见，守令非乡饮不谒，淡然自足，飘飘乎若出尘想而忘世味也。公生宣德辛亥十二月二十四日，享年七十有七。（节选自明彭礼《河南道御史李公墓志铭》，见《同治分宜县志》卷八）

弘治十八年乙丑科(1505)顾鼎臣榜

严 嵩

【传记】严嵩，字惟中，分宜人。长身戍削，疏眉目，大音声。举弘治十八年进士，改庶吉士，授编修。移疾归，读书铃山十年，为诗古文辞，颇著清誉。还朝，久之进侍讲，署南京翰林院事。召为国子祭酒。嘉靖七年历礼部右侍郎，奉世宗命祭告显陵，还言：“臣恭上宝册及奉安神床，皆应时雨霁。又石产枣阳，群鹤集绕，碑入汉江，河流骤涨。请命辅臣撰文刻石，以纪天眷。”帝大悦，从之。迁吏部左侍郎，进南京礼部尚书，改吏部。

居南京五年，以贺万寿节至京师。会廷议更修《宋史》，辅臣请留嵩以礼部尚书兼翰林学士董其事。及夏言入内阁，命嵩还掌部事。帝将祀献皇帝明堂，以配上帝。已，又欲称宗入太庙。嵩与群臣议沮之，帝不悦，著《明堂或问》示廷臣。嵩惶恐，尽改前说，条画礼仪甚备。礼成，赐金币。自是，益务为佞悦。帝上皇天上帝尊号、宝册，寻加上高皇帝尊谥圣号以配，嵩乃奏庆云见，请受群臣朝贺。又为《庆云赋》、《大礼告成颂》奏之，帝悦，命付史馆。寻加太子太保，从幸承天，赏赐与辅臣埒。

嵩归日骄。诸宗籓请恤乞封，挟取贿赂。子世蕃又数关说诸曹。南北给事、御史交章论贪污大臣，皆首嵩。嵩每被论，亟归诚于帝，事辄已。帝或以事咨嵩，所条对平无奇，帝必故称赏，欲以讽止言者。嵩科第先夏言，而位下之。始倚言，事之谨，尝置酒邀言，躬诣其第，言辞不见。嵩布席，展所具启，跽读。言谓嵩实下己，不疑也。帝以奉道尝御香叶冠，因刻沉香香冠五，赐言等。言不奉诏，帝怒甚。嵩因召对冠之，笼以轻纱。帝见，益内亲嵩。嵩遂倾言，斥之。言去，醮祀青词，非嵩无当帝意者。二十一年八月拜武英殿大学士，入直文渊阁，仍掌礼部事。时嵩年六十余矣。精爽溢发，不异少壮。朝夕直西苑板房，未尝一归洗沐，帝益谓嵩勤。久之，请解部事，遂专直西苑。帝尝赐嵩银记，文曰“忠勤敏达”。寻加太子太傅。翟銮资序在嵩上，帝待之不如嵩。嵩讽言官论之，銮得罪去。吏部尚书许赞、礼部尚书张璧同入阁，皆不预闻票拟事，政事一归嵩。赞尝叹曰：“何夺我吏部，使我旁睨人。”嵩欲示厚同列，且塞言者意，因以显夏言短，乃请凡有宣召，乞与成国公硃希忠、京山侯崔元及赞、璧偕入，如祖宗朝蹇、夏、三杨故事，帝不听，然心益喜嵩，累进吏部尚书、谨身殿大学士、少傅兼太子太师。

久之，帝微觉嵩横。时赞老病罢，璧死，乃复用夏言，帝为加嵩少师以慰之。言至，复盛气陵嵩，颇斥逐其党，嵩不能救。子世蕃方官尚宝少卿，横行公卿间。言欲发其罪，嵩父子大惧，长跪榻下泣谢，乃已。知陆炳与言恶，遂与比而倾言。世蕃迁太常少卿，嵩犹畏言，疏遣归省墓。嵩寻加特进，再加华盖殿大学士。窥言失帝眷，用河套事构言及曾铣，俱弃市。已而南京吏部尚书张治、国子祭酒李本以疏远擢入阁，益不敢预可否。嵩既倾杀言，益伪恭谨。言尝加上柱国，帝亦欲加嵩，嵩乃辞曰：“尊无二上，上非人臣所宜称。国初虽设此官，左相国达，功臣第一，亦止为左柱国。乞陛下免臣此官，著为令典，以昭臣节。”帝大喜，允其辞，而以世蕃为太常卿。

嵩无他才略，惟一意媚上，窃权罔利。帝英察自信，果刑戮，颇护己短，嵩以故得因事激帝怒，戕害人以成其私。张经、李天宠、王忬之死，嵩皆有力焉。前后劾嵩、世蕃者，谢瑜、叶经、童汉臣、赵锦、王宗茂、何维柏、王晔、陈垲、厉汝进、沈练、徐学诗、杨继盛、周铎、吴时来、张翀、董传策皆被遣。经、练用他过置之死，继盛附张经疏尾杀之。他所不悦，假迁除考察以斥者甚众，皆未尝有迹也。

俺答薄都城，慢书求贡。帝召嵩与李本及礼部尚书徐阶入对西苑。嵩无所规画，委之礼部。帝悉用阶言，稍轻嵩。嵩复以间激帝怒，杖司业赵贞吉而谪之。兵部尚书丁汝夔受嵩指，不敢趣诸将战。寇退，帝欲杀汝夔。嵩惧其引己，谓汝夔曰：“我在，毋虑也。”汝夔临死始知为嵩给。

大将军仇鸾，始为曾铣所劾，倚嵩倾铣，遂约为父子。已而鸾挟寇得帝重，嵩犹儿子蓄之，浸相恶。嵩密疏毁鸾，帝不听，而颇纳鸾所陈嵩父子过，少疏之。嵩当入直，不召者数矣。嵩见徐阶、李本入西内，即与俱入。至西华门，门者以非诏旨格之。嵩还第，父子对泣。时陆炳掌锦衣，与鸾争宠，嵩乃结炳共图鸾。会鸾病死，炳讦鸾阴事，帝追戮之。于是益信任嵩，遣所乘龙舟过海子召嵩，载直西内如故。世蕃寻迁工部左侍郎。倭寇江南，用赵文华督察军情，大纳贿赂以遣嵩，致寇乱益甚。及胡宗宪诱降汪直、徐海，文华乃言：“臣与宗宪策，臣师嵩所授也。”遂命嵩兼支尚书俸无谢，自是褒赐皆不谢。

帝尝以嵩直庐隘，撤小殿材为营室，植花木其中，朝夕赐御膳、法酒。嵩年八十，听以肩舆入禁苑。帝自十八年葬章圣太后后，即不视朝，自二十年宫婢之变，即移居西苑万寿宫，不入大内，大臣希得谒见，惟嵩独承顾问，御札一日或数下，虽同列不获闻，以故嵩得逞志。然帝虽甚亲礼嵩，亦不尽信其言，间一取独断，或故示异同，欲以杀离其势。嵩父子独得帝窾要，欲有所救解，嵩必顺帝意痛诋之，而婉曲解释以中帝所不忍。即欲排陷者，必先称其德，而以微言中之，或触帝所耻与讳。以是移帝喜怒，往往不失。士大夫辐辏附嵩，时称文选郎中万案、职方郎中方祥等为嵩文武管家。尚书吴鹏、欧阳必进、高耀、许论辈，皆惴惴事嵩。

嵩握权久，遍引私人居要地。帝亦浸厌之，而渐亲徐阶。会阶所厚吴时来、张翀、董传策各疏论嵩，嵩因密请究主使者，下诏狱，穷治无所引。帝乃不问，而慰留嵩，然心不能无动，阶因得间倾嵩。吏部尚书缺，嵩力援欧阳必进为之，甫三月即斥去。赵文华忤旨获遣，嵩亦不能救。有诏二王就婚邸第，嵩力请留内。帝不悦，嵩亦不能力持。嵩虽警敏，能先意揣帝指，然帝所下手诏，语多不可晓，惟世蕃一览了然，答语无不中。及嵩妻欧阳氏死，世蕃当护丧归，嵩请留侍京邸。帝许之，然自是不得入直所代嵩票拟，而日纵淫乐于家。嵩受诏多不能答，遣使持问世蕃。值其方耽女乐，不以时答。中使相继促嵩，嵩不得已自为之，往往失旨。所进青词，又多假手他人不能工，经此积失帝欢。会万寿宫火，嵩请暂徙南城离宫，南城，英宗为太上皇时所居也，帝不悦。而徐阶营万寿营甚称旨，帝益亲阶，顾问多不及嵩，即及嵩，祠祀而已。嵩惧，置酒要阶，使家人罗拜，举觞属曰：“嵩旦夕且死，此曹惟公乳哺之。”阶谢不敢。

未几，帝入方士蓝道行言，有意去嵩。御史邹应龙避雨内侍家，知其事，抗疏极论嵩父子不法，曰：“臣言不实，乞斩臣首以谢嵩、世蕃。”帝降旨慰嵩，而以嵩溺爱世蕃，负眷倚，令致仕，驰驿归，有司岁给米百石，下世蕃于理。嵩为世蕃请罪，且求解，帝不听。法司奏论世蕃及其子锦衣鹄、鸿，客罗龙文，戍边远。诏从之，特宥鸿为民，使侍嵩，而锢其奴严年于狱，擢应龙通政司参议。时四十一年五月也。龙文官中书，交关为奸利，而年最黠恶，士大夫竞称蓴山先生者也。

嵩既去，帝追念其赞玄功，意忽忽不乐，谕阶欲遂传位，退居西内，专祈长生。阶极陈河，帝曰：“卿等不欲，必皆奉君命，同辅玄修乃可。严嵩既退，其子世蕃已伏法，敢更言者，并应龙俱斩。”嵩知帝念己，乃赂帝左右，发道行阴事，系刑部，俾引阶。道行不承，坐论死，得释。嵩初归至南昌，值万寿节，使道士蓝田玉建醮铁柱宫。田玉善召鹤，嵩因取其符箓，并已祈鹤文上之，帝优诏褒答。嵩因言：“臣年八十有四，惟一子世蕃及孙鹄皆远戍，乞移便地就养，终臣余年。”不许。其明年，南京御史林润奏：“江洋巨盗多人逃军罗龙文、严世蕃家。龙文居深山，乘轩衣蟒，有负险不臣之志。世蕃得罪后，与龙文日诽谤时政。其治第役众四千，道路皆言两人通倭，变且不测。”诏下润逮捕，下法司论斩，皆伏诛，黜嵩及诸孙皆为民。嵩窃政二十年，溺信恶子，流毒天下，人咸指目为奸臣。其坐世蕃大逆，则徐阶意也。又二年，嵩老病，寄食墓舍以死。（《明史》卷三〇八）

严嵩，字惟中，江西之分宜人。父为藩司吏，其妇方蓴而有光起廨舍，已生嵩，藩使奇之，赍醪糒钱布以赠。嵩长身，疏瘦如削，疏眉目，大音声。二十二举于乡，二十六进士高第，改翰林院庶吉士，授编修，数移疾告归，读书铃山中。嵩好为诗，清雅有态，然弱而不能为沈雄之思，文亦类之。其治家纤啬，近小慧，时人莫之重也。尝奉使至广西，道谒乡人李遂，遂故御史司，其省试而得嵩者，当宴鹿鸣日，诸生前为寿，时嵩貌羸鹑衣，遂不复盼接，至是投刺见而讲钩礼，遂出叵测，漫应之。次日，始修门人礼，布币再拜而曰：“某非敢薄公也，以公向厌之，恐终弃之耳。”其狷隘急睚眦如此。久之，进侍读，领南京翰林院事，召为国子监祭酒。嵩于资薄，不当祭酒；辅臣费宏，其乡人，私之。既去位，言官有及嵩者，疏辨得留，进为礼部右侍郎。给事中陆燾等论纠辅臣桂萼所私，复及嵩，嵩奏辨，复得留。寻迁左侍郎，转吏部左侍郎。久之，进南京礼部尚书，改南京吏部尚书。其在南京逾五载，不召，以万寿贺表至京师，时议重修《宋史》，方开局经理，嵩谋于辅臣，时以少保夏言在礼部。日奉行诸祀典，而尚书顾鼎巨教习庶吉士，皆不暇兼职，言亦从谏之，遂请留嵩，以礼部尚书兼翰林院学士专司董理。逾岁，间言入内阁，鼎臣当次长礼部，而嵩复私于言，躡得之。自是始谬为恭谨以迎合上意。而是时御史桑乔以灾异列嵩等罪，嵩辨之强，给事中胡汝霖复纠之，有诏大臣被劾，宜省己，勿得强辨。于是嵩惧，益为恭谨。而其子世蕃繇荫叙授都督府幕，已恣行诸曹，居间有所贿纳矣。时上入谏臣言，欲祀献皇帝以明堂，以配上帝，嵩不敢违，已又欲献皇帝称宗而入太庙，嵩与群臣廷议，皆难之。上不悦，著《明堂或问》以见志。嵩惶恐，尽变前说，所以条画礼仪良备，遂尊献皇帝曰睿宗，祔武庙上。礼成而赐嵩白金百两，彩币四，有副钞四千贯。上皇天上帝尊号，册宝，寻加上高皇帝尊谥圣号以配。嵩

奏庆云见，上悦，受群臣贺。嵩为《庆云赋》及《大礼告成颂》，上嘉之，付史馆。明年，加太子太保，已从幸承天，赏赐优渥，与辅臣埒。嵩归益骄，于藩国请恤乞封，所挟受贿，积赀且巨万；而南北给事、御史以大察交章论贪污大臣，皆首嵩，而上皆勉留之。嵩奏辨，而中谓：“人臣于人主，将必使孤立自劳，而身观望祸福，乃为得计。”上摘其语称之，于是御史谢瑜复论嵩强辨，请斥之，不听。嵩恚甚，乃因员外郎卫元确复命迟，归罪于吏科都给事中丁湛为宽予之限，以市恩参论之，俱坐谪。已复参其郎中熊过等，谪之边方，欲以自张且快意。是时大学士夏言有所不悦于嵩，御史叶经疏称：交城王诸孙辅国将军表相谋袭爵；永寿王庶子怀燧与嫡长孙怀熿争国封，嵩俱纳其重贿，为之请勘，乞斥嵩以戒贪墨。言乃拟旨下台勘，而他多右经语。嵩急归诚于上，上悯之，弗罪也。时边警告迫，上以嵩非所职而咨询之，既条对平平耳，上必为之激赏，欲以风止言者。嵩既已倾夏言而斥之，愈益宠幸，所供醮祀青词额对，独嵩居最，乃以圣诞恩进武英殿大学士，入直文渊阁，仍掌礼部事，免其奏事承旨。时嵩年已六十三，而神采溢发如壮时，于是吏科都给事中沈良才等首论嵩污佞，不当干大位，不听。而南京给事中王焯、御史陈经等复论嵩并及其子世蕃饕餮助焰实迹，下所司，嵩疏辨，且乞休，优诏慰留之。嵩意不决，复上疏谓：“古语曰：朝廷轻重系大臣，臣今动遭诋，目为奸恶，海内流传，损伤国体，一宜去；言官论事，乃其职然，或听指使，或代报复，如昨岁群奸构谋，呈稿首臣，然后封进；今不即退，转相伤害，益烦圣心，二宜去。”上果为温谕百余言答之，且谓攻击不休，故违君命，须罪以无君之律。嵩乃出视事。时宫婢构逆，旋复诛，嵩请诏告天下人，谓宫闱而秘密，悉扬之，其国体伤于论大臣多矣。寻代嵩为礼部者张璧，至自南京，嵩请解部事，许之，赐御饌、金币、羊酒，且谕曰：“比以异礼劳卿，卿以赤诚匡朕可也。”前是已赐嵩银记曰“忠勤敏达”，至是复赐其家藏玺书之楼曰“琼翰流辉”，奉玄之阁曰“延恩”，堂曰“忠弼”。嵩以吏部尚书许赞等讦其请托事不胜，益横。前是考察御史谢瑜不及当调，嵩特拟旨，用贪酷例黜之。而御史叶经监山东试，嵩乃摘其录语，以为狂悖不道，俾礼部参论，逮至京，杖死阙下。藩臬预试事者，皆为边邑尉，中外愈侧目嵩矣。时尚书许赞以一品六年满，加兼太子太傅。未几，上特加嵩官视赞。时辅臣翟銮特以资序在嵩上，上待之不能如嵩，每有所咨问及赉予，时时首嵩而不及銮，其厌銮久，特以其旧臣，不忍去之，而銮不悟也。其二子俱进士高第。嵩乃授风旨于给事中王交辈，俾发其事，銮与二子俱削职为民，嵩得益发舒，上一意用之矣。而吏部尚书许赞遂兼文渊阁大学士，礼部尚书张璧兼文渊阁大学士，同嵩预机务，然不获入直应制，嵩事取独断，不复相关白，墨墨而已。赞至自叹曰：“何必夺我吏部，使我傍睨人。”寻进嵩兼吏部尚书，谨身殿大学士。亡何，复以六年满，加少傅，兼食大学士俸，一子中书舍人，给四代诰命。嵩乃上言：“每独蒙宣召，于心未安。思往岁夏言恶与郭勋同列，以致生隙。夫臣子比肩事主，当协恭同心，岂宜有此嫌异？今臣希忠、臣元、臣赞、臣璧，凡有宣召，乞与臣同如祖宗朝蹇夏、三杨故事。”嵩盖欲示厚希忠等，且见言妒也。报闻。时上方好言长生，而都御史盛端明、右参议顾可学家居久，各自诡有不死术，嵩为进可学所治饵而荐盛端明，上悉召用之。巡按福建御史何维柏条时事而中论劾嵩甚切，上怒，逮治之。维柏在道久，嵩不测上意，乃

请宽维柏狱，上为霁威，杖而夺其职。时诸曹皆受嵩及世蕃请属如外府，独吏部尚书熊浹持不肯行，莫能难也。会浹以罪去，则无所不靡。俄而太庙工告成，加兼太子太师，赐金币渥。时上微觉嵩横，而许赞老罢，张璧死，乃思用夏言。时礼部尚书费案故善言，而不能得嵩意，探得之，因疏留郎中周琬、高简，而谓：“大理评事孙学思假嵩名求出使，而臣执不与。学思，嵩私人也，多机警，好以萋菲中臣。臣以孤危而失此二臣助，愈难自立矣。”因乞休，其言颇散漫不根。上以其托指攻讦，切责之，然不浹日而召言之命下，嵩以是恨费案。言既至，尽复原官，遂复据嵩上。上为加嵩少师以慰安之。言既以衔嵩，则颇斥逐其党与，嵩唯唯而已，不敢救。时世蕃已用恩泽累迁至太常寺少卿，掌尚宝司事，横行燕中，嵩乃上疏遣世蕃归省墓以避言，上犹使之驰驿还。往嵩以万寿加特进，又以九年考满加华盖殿大学士，玺书褒谕，仍赐宴礼部。言寻用复河套失，上指为嵩及崔元、陆炳构伏法，嵩遂独相，上益安之；而费案亦自以撰斋词得上幸，嵩度无可报，乃坐其子以不当使事谪之，而案亦自恨病死。于是南京吏部尚书张治、国子祭酒李本以疏远擢共事，不敢与可否，久之，悬于嵩，始得入直，治不任烦，竟郁郁以卒。时宣大督臣翁万达、将臣周尚文拒却虏，而嵩复录一子中书舍人，赐金币。上以罪人王联讦而信之，捕故都御史胡纘宗，及株连新旧朝士数十，皆欲寘之重典，嵩与真人陶仲文颇为救解，得释。上以嵩对制平狱可嘉，令兼支学士俸，而仲文遂封伯，然意殊不乐。嵩乃与仲文疏辞，俱报许，而仍以万寿节封仲文伯爵，加嵩上柱国。嵩乃力辞，谓人臣无上，引郭子仪不敢当尚书令为比，且欲以示谦而见夏言悖。上悦，进世蕃为太常寺卿，仍行尚宝司事。亡何，虏大人，寇掠三辅，旋薄京师。右中允赵贞吉叩嵩直所问计，嵩以撰斋词辞不见，而义子右通政赵文华自其室胁肩出，贞吉见而詈斥之。俄而礼部尚书徐阶以虏嫚书请和，会廷臣议，贞吉厉声言：“虏在城下，何可和？但请皇上御奉天门，赦沈束，旌周尚文，士气当百倍。”而贞吉又自具疏，请遣群臣有才识辩博者诣行营宣谕，诸将得一贼首，予百金；敢战者，损卒亦赏；逗留者，全军亦罚。上虽壮之，而内不悦也。嵩因请即命贞吉往，往而骤至仇鸾军，卒不得要领还。嵩乃激上怒，杖贞吉而谪之荒徼以自快。兵部尚书丁汝夔虽以调度失宜，然为人洁廉；杨守谦，守土臣也，倍道勤王，上怒其不能破贼，诛之。嵩皆不能救。而巡抚王汝孝、总兵罗希韩逮稍缓，世蕃尽罗其贿，与嵩计伺上喜而解之，卒以免。仇鸾故以嵩去言而脱其罪，深德嵩，约结为父子。复起为大同帅，帅其众入援无功，而为大言耸上听，嵩从谏之，遂总京营兵，进太保，仍督诸路兵马，入二万金谢嵩，嵩亦受之。虏退，始上疏请发粟赈中虏者，并掩髻髀，及他选将练兵，碌碌纸上语而已。于是中外怨嵩父子刻骨，而刑部郎中徐学诗历指其误国无状凡数十事，且谓：“其威权足以假手下石，机械足以先发制人，财势足以广交自固。乘机构隙，足以示威劫众；文词辩给，足以饰非强辩；精神警敏，揣摩精巧，足以趋避利害；而弥缝阙失，私交密惠，令色脂言，足以结纳权路而緘杜人口。故诸凡论嵩者，即不能显祸于正言直指之顷，亦必托事假人，阴中之于迁除考察之际，臣不能悉记。即如先任给事中王焯、陈垲，御史谢瑜、董汉臣等，于时幸蒙宽宥，而今安在哉？故天下之人视嵩父子如鬼如蜮，不可测识，宁是痛心疾首，敢怒而不敢言，何者？诚畏其阴中之也。”上乃捕学诗下诏狱，斥为民，而温旨

慰留嵩。嵩不自安，请遣世蕃归里，不许，令给假随任侍亲而已。学诗疏虽不见用，然天下传诵，以为名言。仇鸾始虽由嵩入，既挟虏得上重而骄，嵩犹欲以儿子畜之，不应，遂凌嵩出其上。嵩恚，数以密疏言之，沮止万状，皆不听。而诸部臣言官有抗触鸾者，立碎。鸾之捕虏□□以为大功，要重爵赏；而嵩子世蕃亦缘而进工部右侍郎，予一子锦衣卫千户，鸾以是益恨嵩而侮之，其所诋潜嵩，上亦为心动，至宣召亦稀矣。时陆炳掌锦衣缇骑，与鸾争宠妒，嵩乃厚收炳以为腹心，使诃伺鸾，鸾亦为之备。然其所从卒不如能缇骑猥狡，鸾自是堕炳彀中。然炳阳为推重鸾，以为中山、定兴之流亚，鸾不疑也。既虏势日迫，而鸾病甚，上闻，收其大将军印，鸾暴死。炳乃谋于嵩，怵鸾之义子逃之虏而道执之，尽得其交通状，诛其妻子，嵩以是益亲信，父子贪亦益甚。南京广东道御史王宗茂复疏其贪黷数十事，事皆有实。上复为之镌宗茂二秩补外以安嵩。而给事中袁洪愈劾去其所善客翰林检讨梁绍儒，亦弗敢救也。前是兵部员外郎杨继盛以尝论与虏市马非策，忤仇鸾，下狱谪边邑倅。鸾既败，继盛得累迁复官。嵩欲以名收之，继盛不应，复抗疏极论其十六罪五奸，中外传诵，以为破的中窾，可以必胜；而上独怒之，摘其中有“召问二王”语，以诈传亲王令旨律，坐绞而复杖之百。复以手札谕留嵩，嵩乞休，上报以：“群邪党比，谓逆贼勾虏，其本在卿，盖指摘赞直玄修，不阻朕耳。朕非内色外禽者，崇事上玄，又与宋徽、梁武不同。人臣邀誉卖直，卿以此乞休，堕邪孽计，宜安心供职，奉顺天休。”时嵩有义孙鹄，未十六而冒两广功级得锦衣千户，继盛及之，下兵部尚书聂豹，皆曲为之讳。而郎中周冕独发之，亦坐夺职。当是时，云贵清军御史赵锦亦有疏论嵩，谓：“嵩窥伺逢迎之巧，似于忠勤；谄媚侧媚之态，似于恭顺。能引植私人，布列要地，以探诸臣之动静，先发而制之，故不败露。又善以厚赂结陛下左右之人，凡深宫起居意向，无不先得，故多称旨。或候圣旨所发，因而行之，以成其私；或因事机所会，从而执之，以肆其毒。使陛下思之，则其端本发于朝廷；使天下指之，则其事不由于内阁。幸而洞察于圣心，则诸司代嵩受其罚；不幸而遂传于后世，则陛下代嵩任其咎。”锦工于中嵩恶，而他语尤剀至，上亦使缇骑捕之，两月而至，怒小解，斥为民。亡何，嵩之义子赵文华重。文华者，故无赖小人也；数经吏部察，嵩强而用之，至通政使。乃以百花酒进上，嵩以跪而置数之矣。会吏部尚书万镗者，嵩同年相善，坐言事废田间，赖嵩以起，至为吏部，数与嵩崖异，不甚用其言，至是复推文华督抚郟阳以远嵩。而给事中朱伯辰上疏劾文华邪媚奔竞，宠赂日章，不宜玷台宪。有旨再推，文华迫，则谋于世蕃，乃教之使劾镗前为右都御史，中以侍郎起用，而并二品通考；以臣欲纠之，故出臣于外不已，而嗾伯辰论臣，欲以钳众口。嵩为内主激，上怒，悉夺镗、伯辰官，俱为民，而文华愈横矣。嵩以满十五载考，赐金币御馔肥豕上尊，录一子中书舍人，仍赐敕褒谕。再以京师外城完，嵩与有阅视劳，迁世蕃为工部左侍郎，仍侍亲而不夺俸。寻以万寿节推恩，令世蕃出理部事。嵩辞，许之，再以却虏推恩录一子尚宝司丞。嵩辞，上谕以“尽诚赞玄，实为忠首”，往往与陶仲文并论，嵩不耻也。江南连岁倭大作，南京兵部尚书张经为总督，讨之，久未平。而赵文华乃疏陈用兵七事，首以祀海神为言，人皆笑其诞，而上独然之，切责兵部覆议上。上以问嵩，嵩言江南奏报多失实，宜遣大臣往祭海，即令察视贼情，求可以区处长策，具实奏闻，

所使即文华亦可。上乃命文华，文华行而大簸威福，所挟持将吏，金宝无算。时总督张经自恃其位高而望隆，不肯折节，文华诸发兵守便宜又不与计会，有流言闻于上。上怒，文华伺得其指，露章劾之。上发缇骑逮经至，经则已大破贼，俘斩千计，捷闻，上怒亦不释。经迫，则行五千金贿世蕃。世蕃与嵩谋，欲为上解，不解则姑为温言款。经至死方悟，因置嵩父子于市。而李默者，骨鲠士也，少有文，数更显宦至浙江左布政使。尝候嵩，嵩谓其貌类我，援之，入为国子祭酒，累荐于上，得躐拜吏部尚书，乃稍稍自持见，不能讐其意。嵩更潜于上，得罪去。而陆炳繇武科，为默门生，乘上之思默，使所厚中人称之，遂得复官，寻以撰斋词入直幸矣。念不自嵩起，动与抗，世蕃威无所不加，独不能得之吏部。而会文华归复命，上以御饌劳之，问倭事何时可息肩？文华对：“残寇行且灭，不足忧。”上为之悦，而文华行珍宝直万金于嵩夫妇及世蕃，至入内室叩首嵩夫人。夫人劳苦文华，谓尚不能为郎君易腰带，我相公责也。而兵部尚书杨博以忧去，文华几得之，默所推绝不及；其见默欲有陈，默厉色待之，怏怏而退。乃刺得默试士策问，以为诽谤上为汉武、唐宪；又所推东南督臣，不用胡宗宪而用王诰，盖欲败东南事，为其乡人张经报仇。上大怒，下默诏狱论死。寻属辅臣李本行部事，品第群臣，九卿而下及言官，悉以次去嵩所恶，而荐其客吴鹏代默，而亟称文华于人。上遂进工部尚书，躐加太子太保，罢王诰不用，用胡宗宪，中外大权一归于嵩矣。文华又以都督陆炳尝荐，嵩复刺得其阴事，将劾之，炳惧，重贿世蕃，挟以谒文华，始解。既而知其谋出自世蕃，遂并恨世蕃。而徐阶以次辅日重，为群望所属，炳乃委腹阶以自固，嵩父子亦稍稍觉之。倭复大张，诏遣兵部侍郎沈良才讨之。嵩知上意，以文华昔对“残寇且平”为不实，惧而使文华自以督师请。上悦，许之。与宗宪合而诱降寇首徐海等，因掩击，平之。文华加少保，宗宪为右都御史，而嵩等皆赐金币。嵩又以十八年满官，一子中书舍人，赐宴及玺书褒谕，自文华等之有功推迁及罢职尚宝卿史际、通政吕希周等，而世蕃所纳贿复以巨万计。文华乃上疏归功嵩，以为嵩实授之成算。而嵩亦荐文华有学行，宜供撰斋词。其后文华以骄蹇忤旨逐，嵩不之救，上亦不以咎嵩。而宗宪自是益倾江南库藏为世蕃馈，所需古法书名画种种，宗宪皆为索之富人世家，豪夺巧猎，靡所不极。而他抚臣监司相习成风，不以为讳。其所献鼎彝、尊罍之类，或发冢剽攻，他宝玩多起大狱而后得之。世蕃犹汲汲无已。寻以万寿节加嵩兼食尚书俸，仍免廷谢。自是凡有旌锡皆免谢，至一切祭祀救护日月，无嵩迹矣。前是虏人犯边，锦衣卫经历沈炼抗疏论嵩父子奸恶，召以炼诋诬大臣自为名，廷撻之，谪编岭外之保安。炼悻悻不得志，乃招四方游士，以讲学名，多及时政得失。或驰马至居庸关下，戟手置嵩父子，或为草人象而射之。事稍稍闻，嵩恶之，使世蕃授指宣大总督杨顺图炼。顺故嵩客，时边事多损败，方籍嵩父子屏蔽，即响应，而与巡按御史路楷谋，世蕃复以入内五品啖楷。乃因妖人阎浩等通虏事发，捕炼窜名其中而张大之。兵部尚书许论不敢执，遂斩炼，并戍其一子，痍死者复二人。迁赏顺、楷以下如初约。天下闻而痛之，于是给事中吴时来极论杨顺糜费边饷，纵虏出入，而以重贿纳路楷，相率为蒙蔽，致危困；尚书许论昏酣，不能有裨庙谟。上以问嵩，嵩曲为顺、楷掩覆，且谓言官风闻论人，不可尽信。上不听，趣捕顺、楷下锦衣狱，而夺尚书论职。时来遂谓嵩可胜

也，亟上疏极论嵩、世蕃罪恶，而刑部主事张翀、董传策亦言之。前是辅臣徐阶为礼部时，虜人寇，数有所建白，触嵩忌讳，以是百方阻其进不得。而阶洁廉，又时时为人语时事，辄叹息流涕，稍稍闻于嵩。至是以时来、翀皆阶所取士也，而传策又其乡人，乃密奏三人同日而构臣，必有使之者。且时来已奉命使琉球，疑其悔行，欲藉口自脱，自封进时来、翀试录。上乃下之诏狱，令追究主使之人以闻，而时时自语曰：“阶固贤，虽然，嵩老矣，何不小需岁月，而忍若是？”阶危且甚，而时来等既下狱，考掠穷五毒，竟不言主使者，第曰：“高庙神灵教臣耳！”而亦会都督炳心向阶，以是坐翀、传策相主使时来避远役。狱上，各发戍烟瘴卫所，而慰留嵩。嵩以是益恨阶，并及炳矣。其后顺、楷就逮至诏狱，嵩复为之宽解，顺仅坐戍，而楷谪外。当是时，上坐深宫中，欲以威福远摄连率大臣，时时有所逮讯，若阮鹗、吴嘉会、章焕等，多从重典。虽甚亲礼嵩，而不尽信之，间一取独断，或故示异同，欲以杀离其势。而嵩与世蕃能得其窾，欲有救解，则必顺上意，极冒之而微婉曲解，释以中上所不忍。其欲有排陷，必先称其长，微露若与彼亲者，而以冷语中之。或触上所耻与讳，上更为之怒，以是卒不能脱其笼络而威福益广。时吏部、兵部与文选职方郎，号为文武库吏，而尚书吴鹏、欧阳必进、许论，郎万案、方祥为尤著。必进，有嵩内亲也，数以贿通嵩，得出入卧内。会大庙灾，议兴工，而必进自刑部调工部，上老之，以问嵩。嵩盛称其精力才识，遂以工娄就骤迁至少保，而倦于事，嵩复为之改都察院，上弗悦也。于辞疏，旨曰：“必进已之任矣，何更辞？”嵩谓必进毋再辞，但履任居两月。而吏部尚书缺，嵩复勒廷推必进，众莫应，嵩怒，慢骂之，不得已而以必进名上。上投之地。嵩密疏曰：“必进，内亲也；臣老矣，非必进无可以慰臣者。”乃以必进为吏部尚书，仅三月，而假他事去之，世蕃犹夸于人，谓用必进，上无若我何；弃必进，我亦无若上何。前是上以嵩直舍隘，别辍小殿材营室于侧，多蒔花木其隙以娱之，复发中金百为制什器，朝夕割御膳法酒，使中贵人调而赐嵩。嵩老，尚健饗，始听腰舆出入禁苑矣。已而嘉其年满八十，特赐肩舆，且令支伯爵俸。嵩复以京师居第之中堂请额，上名之曰“忠正”，又名其南昌居第之中堂曰“耆德楼”，曰“宝翰”。嵩故有居第在宜春分宜，并京师南昌而四，皆宏敞壮丽，分辇金宝以实之。犹不足，而纵世蕃之罗取益甚。初皇太子薨，裕王以序当立，礼部数请期，而上意嫌代己，屡报寝。嵩念上独所信任，迫众情，时时亦为请，而与陶仲文比而阿上意，上亦自知之。时裕、景二王并居外邸，礼服无异，外论汹汹，谓莫知适从。而故左中允郭希颜失职家居，欲以危钧奇，乃具疏谓：“自攻嵩者有‘问二王’之说而得罪，恐不相安，幸各召而面谕之，使二王毋疑嵩，嵩毋自疑，且请出景王于外，以安裕王。”疏既上，嵩虽恨希颜而叵测上旨，请下礼部详，上乃露怒希颜意，嵩始得发舒。上命御史即家僇希颜，传首海内。世蕃念以多树敌，恐嵩一旦老死不易支，而谓上意摇，或可因而更树，乃多行金左右，谋立景王，庶几异日代嵩执政。而上一日忽谕礼部，令景王之国，世蕃犹令嵩与礼部尚书吴山言：“上意未必尔，或欲因以试物情。”山不可，乃具仪上，景王卒之国，而世蕃之谋益解。俄以世蕃三品满九载，加服俸视尚书，再以万寿节加嵩岁禄二百石，而世蕃亦兼支尚宝司卿俸。寻嵩夫人欧阳氏卒，时世蕃方恋权不欲归，而嵩无次子可以扶柩者。嵩请于上，谓年已老耄，不可无世蕃侍，诏听留，供养如故。